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三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从化区分局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编 制 时 间：2021 年 6 月 21 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请用地单位		从化区人民政府	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广州市从化区 2021 年度第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25.0293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25.0293	
土地 利用 现状	权 属 地 类	合 计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	总计	25.0293	0	25.0293	
	(一)农用地	25.0293	0	25.0293	
	其中	耕地	0	0	0
		其中：基本农田	0	0	0
		林地	3.0998	0	3.0998
		园地	17.9764	0	17.9764
		养殖水面	0	0	0
	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3.9531	0	3.9531
(二)建设用地	0	0	0		
(三)未利用地	0	0	0		
分批次城市/镇建设用地	拟开发地块名称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	
	广州市从化区 2021 年度第八批次城镇建设用地	1	25.0293	工矿仓储用地	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
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农 用 地	25.0293	0	25.0293
其中：耕地 (含带K地类)	0	0	0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
符 合 规 划		需 调 整 规 划	
规 划 级 别	国 家 级		规 划 级 别
	省 级		国 家 级
	市 级		省 级
	县 级	符 合	市 级
	乡 级	符 合	县 级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本 项 目 拟 使 用 计 划 指 标	
本 年 度 计 划 指 标	结 转 计 划 指 标	农 用 地	其 中：耕 地
25.0293		25.0293	0
<p>该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开发用途为工矿仓储用地，用作政府储备用地，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25.0293 公顷、农用地转用 25.0293 公顷（不涉及耕地），该项目已列入我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，按规定安排使用我市 2021 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指标。</p>			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	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	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从化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从化区人民政府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		平均缴费标准	
	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		平均费用标准	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	/			
补充耕地情况				
	需补充情况		已补充情况	
补充耕地数量				
补充水田规模			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			
承诺补充耕地情况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数量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/	/	/	/	/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/	/	/	/	/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产能	所在县（市、区）	完成时限
/	/	/	/	/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汇总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 涉及 的 权 属 单 位	乡（镇）	从化区域郊街				
	村	黄场村第七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二经济合作社，白岗经济联合社、白岗村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经济合作社				
权 属 单 位 状 况	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 地价	土地补偿费 标准	安置补助费 标准
	耕 地	水 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			
	林地		3.0998	189	94.5	94.5
	园地		17.9764	189	94.5	94.5
	养殖水面					
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水面）		3.9531	189	94.5	94.5
	建设用地					
未利用地	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它费用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助费	563.1593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375.7194		
	其他费用			
征地总费用		5669.4165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226.5112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
安置途径	货币安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。		
	农业安置			
	留地安置	留用地按实际征地面积的10%安排，已在已批用地（粤国土资（建）〔2016〕677号）中落实，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已出具留用地已落实到位证明。		
备注				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一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 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从化区域郊街				
	村	黄场村第七、八、九、十、十二经济合作社				
权属单位 状 况	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 地价	土地补偿费 标准	安置补助费 标准
	耕 地	水 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			
	林地		3.0998	189	94.5	94.5
	园地		16.5662	189	94.5	94.5
	养殖水面					
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 水面）		3.7033	189	94.5	94.5
	建设用地					
未利用地	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它费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苗补助费	525.8093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363.2694		
	其他费用			
征地总费用		5305.8765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227.0447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
安置途径	货 币 安 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。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留用地按实际征收面积的 10%安排，面积为 2.3369 公顷，在已批复用地从化区 2016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范围内落实。		
备 注				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（二）

计量单位：万元/公顷、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用土地 涉及的 权属单位	乡（镇）	从化区域郊街				
	村	白岗经济联合社、白岗村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经济合作社				
权属单位 状 况	土地权属清晰，无争议。					
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标 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区片综合 地价	土地补偿费 标准	安置补助费 标准
	耕 地	水 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旱 地				
	林地					
	园地		1.4102	189	94.5	94.5
	养殖水面					
	其他农用地（不含养殖 水面）		0.2498	189	94.5	94.5
	建设用地					
未利用地						

续一：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、亩/人

其它费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苗补助费	37.3500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12.4500		
	其他费用			
征地总费用		363.5400	征地费用综合标准	219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	
安置途径	货 币 安 置	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。		
	农 业 安 置			
	留 地 安 置	留用地按实际征收面积的 10%安排，面积为 0.1660 公顷，在已批复用地从化区 2016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范围内落实。		
备 注				